



你在特別法庭聽證會的權利

精神健康特別法庭是一個甚麼機構？

精神健康特別法庭(以下簡稱“特別法庭”)是按照《2014年精神健康法》(以下簡稱《精神健康法》)成立的，以便為接受強制治療的人士提供獨立監督，儘量減少對人們權利的限制。

特別法庭前往精神健康服務機構舉行聽證會。特別法庭還通過視頻會議來舉行聽證會。特別法庭的每個分庭有三名成員：一名律師、一名精神病醫師或註冊醫生以及一名社區成員。

特別法庭決定一個人是否應該接受強制治療。在做出治療命令之前，特別法庭必須信服這符合《精神健康法》中的所有治療標準。

在有限的情況下，特別法庭還可以舉行聽證會來決定是否批准使用電休克療法(ECT)。

甚麼是精神健康特別法庭的聽證會？

特別法庭的聽證會是為決定某人是否符合強制治療標準而舉行的特別會議。

你有權獲得公平且及時的聽證會

特別法庭公平、及時地舉行聽證會。在聽證會期間，你將獲得尊重，參與其中，並且會聽取你的意見。你的意見很重要。

聽證會如要做到公平，就應該為你提供特別法庭將予以考慮的資訊，並且讓你在聽證會前有足夠時間準備自己的發言。精神健康服務機構必須在特別法庭聽證會的至少48小時之前為你提供治療小組準備的強制治療報告。除非存在特殊情况，否則你亦有權在聽證會的至少48小時之前查閱到你的臨床檔案資訊。

你可以有時間安排法律代表，或者安排某人出席聽證會為你提供支持。如果你或你的支持人士無法出席聽證會，你可以聯絡特別法庭，請求安排一個新的聽證會日期。特別法庭將盡力滿足你的請求，但《精神健康法》對何時必須舉行聽證會有嚴格的期限，特別法庭必須遵守這些期限。

你有權出席聽證會發表自己的意見

你有權出席聽證會並且發表自己的意見。你可以帶自己的照顧者、家人或朋友一起來聽證會，為你提供支持。在決定是否發出治療命令或是否批准電休克療法時，特別法庭非常重視你的觀點、意願和需求。如果你選擇不出席的話，特別法庭可能會在你缺席的情況下舉行聽證會並做出決定。

你有權請律師擔任你的代表

你可以決定是否請律師在聽證會上擔任你的代表。維多利亞州法律援助署提供免費法律服務，在一些情況下，可以在聽證會上擔任你的代表。即使有律師代表你，特別法庭成員仍然希望與你直接談話。

請聯絡維多利亞州法律援助署 (Victoria Legal Aid)，電話：1300 792 387，看看他們能夠為你提供甚麼幫助。維多利亞州法律援助署的律師亦定期前往醫院及一些社區精神健康診所。

精神健康法律中心 (Mental Health Legal Centre) 亦可提供法律建議和服務。中心的聯絡號碼是9629 4422和1800 555 887 (供鄉村致電者使用)。

你有權指定某人接收資訊並為你提供支持

你有權指定某人接收資訊並為你提供支持，這可以是照顧者、家庭成員或朋友。這個人稱為指定人士。指定人士可以協助你行使自己的權利，傳達你的看法和意願。你的治療團隊可以為你提供如何指定指定人士的資訊。

你有權在聽證會之前向特別法庭提供資訊

你可以把“你給特別法庭的報告”(Your Report to the Tribunal)和“事先聲明”(Advance Statement)帶到聽證會來。

“你給特別法庭的報告”是一種幫助你向特別法庭傳達自己觀點的表格。這份表格將與聽證會通知一起寄給你。你也可以從特別法庭網站下載。

事先聲明是讓你列出自己治療意願的文件。在做出你的治療決定時，你的治療小組必須考慮你的事先聲明中表達的意願。

你有權讓自己的文化需要或其它特定需要得到考慮

如果你或你的支持人士在聽證會上需要口譯員，請讓精神健康服務機構通知特別法庭為你安排口譯員。在聽證會上，口譯員可以幫助你或你的支持人士有效溝通。你不需要支付這一費用。如果你有其它任何文化需要或特定需要，請告訴精神健康服務機構。

你有權獲得私隱保護和保密

特別法庭的聽證會不對公眾開放。這就是說，只有參加聽證會的人士才可以出席。

法律要求特別法庭的成員和工作人員對有關你的資訊保密。

你有權要求獲得書面的決定

你可以聯絡特別法庭，要求獲得特別法庭決定的書面解釋。這一解釋稱為理由聲明。要求獲得理由聲明的請求，必須在聽證會後的20個工作日內書面提出。

你有權提出申訴

你可以隨時申請特別法庭舉行聽證會。在聽證會上，你可以向特別法庭解釋為什麼不需要對你發出命令。申請表可向精神健康服務機構索取。申請表亦可從特別法庭網站下載。醫院和診所的工作人員可以幫助你填寫申請表。獨立代理人或社區訪客也可以為你提供支持，幫助你填寫申請表，對聽證會做好準備。

如果特別法庭發出治療命令或電休克治療命令，你還可以向維多利亞州民事及行政特別法庭(VCAT)申請對特別法庭的決定做出覆審。你必須在特別法庭做出決定之後的20個工作日內向VCAT提交申請。

維多利亞州民事及行政特別法庭(VCAT)

電話： 9628 9900
1300 079 413 (僅對鄉村致電者免費)
電郵： vcat-hrd@vcat.vic.gov.au
網址： www.vcat.vic.gov.au

你有權獲得獨立代理人或社區訪客幫助

你可以與獨立代理人或社區訪客討論你的權利。

獨立精神健康代言機構(IMHA)為維多利亞州接受強制治療的人士提供免費、獨立、保密的服務。IMHA的代言人幫助接受強制治療的人士對自己的評估、治療和恢復做出決定或參與做出決定。

電話： 1300 947 820
電郵： contact@imha.vic.gov.au
網址： www.imha.vic.gov.au

社區訪客 (Community Visitors) 是探訪精神健康服務機構的人士，他們可以幫助解答你的任何問題，確保你不失尊嚴和尊重，獲得照顧和支持，並且發現任何令人擔心的問題。你可以聯絡公共代言署 (Office of the Public Advocate)，瞭解有關社區訪客的詳情。

電話： 1300 309 337
電郵： OPA_Advice@justice.vic.gov.au
網址： www.publicadvocate.vic.gov.au/our-services/community-visitors

你有權提出投訴

精神健康投訴專署(MHCC)是一家幫助解決有關公共精神健康服務機構的問題或投訴的獨立精神健康投訴處理機構。

電話： 1800 246 054 (使用固定電話致電免費)或9032 3328
電郵： help@mhcc.vic.gov.au
網址： www.mhcc.vic.gov.au

如果你的反饋或投訴涉及特別法庭、特別法庭成員或特別法庭的工作人員，你可以聯絡特別法庭或填寫“**反饋與投訴表**”，該表可以從特別法庭的網站下載。

如果你對精神健康特別法庭有進一步問題，請聯絡我們：

地址： Level 30, 570 Bourke Street
Melbourne Victoria 3000
電話： 9032 3200或
1800 242 703 (免費電話)
電郵： mht@mht.vic.gov.au
網址： www.mht.vic.gov.au